

上海市 2022 年公安普通高等院校招生考生健康承诺书

(请考生仔细阅读并填报, 面试、体能测评当日必须携带并交至报到处)

本人(姓名: 性别: 身份证号: 联系电话:)
是参加上海市 2022 年公安普通高等院校招生考试的考生, 已阅读并了解本次考试疫情防控要求, 并在考前 14 天内按要求测量体温并完成规定的核酸和抗原检测。经本人和监护人同意, 郑重承诺以下事项:

- 一、本人体温记录表中所记录的考前 14 天内的体温均属实。
- 二、本人充分理解并将遵守面试、体能测评期间各项防疫安全要求。
- 三、本人面试、体能测评当天将自行做好防护工作, 提前抵达考点, 自觉配合体温测量。
- 四、本人接受并如实回答以下流行病学调查, 保证所填报内容真实准确。

本人目前“随申码”状态: 绿色 黄色 红色

同住人“随申码”状态: 绿色 黄色 红色

近 14 天内是否有发热症状(37.3 度及以上); 是 否

近 14 天内是否有咳嗽、咽痛、鼻塞等呼吸道症状; 是 否

近 14 天内是否有确诊新冠肺炎阳性史; 是 否

是否处于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期内; 是 否

近 14 天内是否曾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; 是 否

近 14 天内是否到过或途经国内中高风险地区; 是 否

近 14 天内是否有国(境)外旅居史或与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接触。 是 否

面试当日前 14 天(含当日)体温记录表(高考前体温可参考《2022 年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文化考试考生考试安全承诺书》):

日期	体温	日期	体温	日期	体温	日期	体温
月 日		月 日		月 日		月 日	
月 日		月 日		月 日		月 日	
月 日		月 日		月 日		月 日	
月 日		月 日 (面试日)	体温:	24 小时内核酸检测结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阴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异常 抗原检测结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阴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异常			

我承诺以上填写信息属实。如有违反的, 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的有关规定, 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

承诺人:

时 间: